江西艾芬达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西艾芬达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 会议通知已于 2025 年 9 月 16 日通过微信、邮件等通讯方式送达。会议于 2025 年 9月1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监事会共有监事3名,实 际出席会议的监事共3名,其中童庆、宣晓飞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监事会 主席欧敬洪召集并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 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

公司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符合公司实际募集资金 情况,本次调整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 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 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

表决结果: 3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西艾芬达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9月22日